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汶水路 8 号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 副董事长范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3,258,92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5.22%。有表决权的 A 股股份总数 82,894,32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 35.07%，持有表

决权的 B 股股份总数 364,60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 0.1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章近同志、王昭凭同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原董事苗华同志工作调动、蒋曙云同志退休，公司股东提名章近同志、王昭凭同志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章近、王昭凭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3,258,9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5 日